

六、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和清单表

附件 8-1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湖南农业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 湖南农业大学 2025-2026 年度水电专业项目设计和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湖南农业大学 2025-2026 年度水电专业项目设计和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，包 1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湖南腾邦勘测设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6.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2.11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 / ），属于（ / ）；承接企业为（ / 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 / 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湖南腾邦勘测设计有限公司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3月18日

备注：1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